

Research Report

**Transnationalism and Drug Abuse:
A Study on Nepalese Drug Abusers in Hong Kong
跨國主義與吸毒：香港尼泊爾吸毒人士的研究**

Submitted to

Beat Drugs Fund, Narcotics Division

By

Dr. Siumi Maria TAM

Mr. Wai-man TANG

**Department of Anthropology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December 2010

報告摘要

1. 目的和方法

本研究的目的如下：

- (甲) 找出香港尼泊爾濫藥者在香港和尼泊爾的個人濫藥歷史；
- (乙) 了解他們的社會文化經歷和自覺的濫藥功能；及
- (丙) 了解他們在香港和尼泊爾尋求與濫藥有關的服務形態。

研究於 2009 年 9 月至 2010 年 6 月期間進行，透過定性和定量的方法獲得資料，包括：1) 問卷調查，及 2) 參與觀察和個人訪問。是項問卷調查，共有 89 位香港尼泊爾濫藥者和 21 位香港尼泊爾非濫藥者獲邀參與；香港尼泊爾濫藥受訪者是從有關濫藥服務機構中招募，當中包括香港和尼泊爾的美沙酮診所和戒毒中心。另外，參與觀察是在香港的一間戒毒中心進行；而個人訪問方面，共訪問了 10 位香港尼泊爾濫藥者和 10 位來自尼泊爾學術界和非政府機構的專業人士。

2. 主要發現

2.1. 社會人口特徵

問卷調查中，受訪人 85.4% 是男性，14.6% 是女性，平均年齡為 27.2 歲。受訪人中，34.8% 在香港出生，92.1% 是英軍嘍囉兵的後裔。他們來香港定居的平均年齡是 18 歲。來到香港後，他們平均在香港和尼泊爾的居住時間分別為 7.3 年和 2.4 年，平均回去尼泊爾 1.4 次，每次逗留 1.5 年。

約三份之二的受訪人(66.3%)居住於九龍西，差不多一半的人(49.4%)來自尼泊爾的西部。大部份(82.0%)是初中畢業，約三分之一(39.3%)從事零售和批發的行業。約三份之二的受訪人 (65.5%)是未婚。

2.2. 引致濫藥的社會文化因素

研究資料經過分析後，發現濫藥的受訪者有以下共通點：

- (甲) 他們擁有負面的家庭經歷，如缺乏父母照顧；
- (乙) 他們認同以下文化觀念：嬉皮士和西方濫藥文化、尼泊爾使用大麻的文化和飲酒文化，以及海外尼泊爾人的濫藥文化。
- (丙) 於他們的觀念中，他們在香港只遇到低程度的社會歧視，但其實社會中的結構性歧視，包括教育、醫療、及就業，都使他們未能擁有平等機會參與社會。

2.3. 濫藥的形態

- (甲) 大部份受訪者濫用海洛英四號(97.8%)、咳藥水(96.6%)、大麻(94.4%)、海洛英三號(82.0%)和冰毒(82.0%)。
- (乙) 於他們個人的濫藥歷史中，平均每人濫用 6.3 種毒品。
- (丙) 大部份(79.8%)第一次濫用的藥物是大麻。

- (丁) 他們平均 15.8 歲開始濫藥，大部份都是在尼泊爾(85.4%)和 10 至 19 歲間(90.9%)開始濫藥。
- (戊) 不計算停止濫藥期間的時間，他們平均濫藥 9.6 年。
- (己) 經常濫用藥物中，他們平均濫用大麻較長時間(7.8 年)，而 Tidigesic 則較短時間(1.4 年)。
- (庚) 海洛英三號、海洛英四號和 Tidigesic 是平均每天濫用，而冰毒和搖頭丸則是平均每週濫用。
- (辛) 約一半人(51.7%)曾注射毒品。他們平均 22.9 歲開始注射，注射經驗平均為 2.4 年。
- (壬) 大部份人(89.9%)曾經在尼泊爾和香港兩地濫藥，當中海洛英、大麻、Nitrosun 和咳藥水在兩地都有濫用。

2.4. 濫藥的自覺成因

- (甲) 於各種濫藥的自覺成因中，他們主要濫藥的原因是為了改變情緒，社交目的是其次。但男女的濫藥原因有著差異。
- (乙) 受訪者認為濫用海洛英、Tidigesic 和冰毒是為了解變情緒，而濫用大麻、Nitrosun 和咳藥水是為了解交目的。

2.5. 有關濫藥的服務

- (甲) 於尼泊爾，香港尼泊爾濫藥者最常使用的服務是戒毒中心(69.7%)。在香港，他們最常使用的服務是美沙酮服務(74.2%)。
- (乙) 他們居住在戒毒中心的總平均時間為 0.8 年。於尼泊爾，平均使用戒毒中心的次數為 2.1 次，每次平均居住時期為 0.4 年；於香港，平均使用戒毒中心的次數為 1.3 次，每次平均居住時期為 0.8 年。

3. 建議

3.1. 初級預防：預防香港尼泊爾人初次濫藥

- (甲) 預防濫藥及濫藥教育活動該針對特定年齡層。在香港尼泊爾人當中，針對高危群組(10 至 19 歲)的青少年會最為有效，而活動的目的該為矯正他們對藥物及濫藥後果的一些錯誤觀念。教育他們的家庭和家長有關濫藥的問題和讓他們參與初級預防最為重要。
- (乙) 預防活動該在尼泊爾青少年經常聚集的地方進行，例如中小學、遊戲機中心、網吧、酒吧、的士高，和公園等。
- (丙) 透過電影、電視片段和流行音樂來傳達禁毒訊息會是有效的方法，並能夠吸引香港尼泊爾群體。
- (丁) 該有一些印有尼泊爾文的禁毒宣傳印刷品，如單張和海報，這些印刷品不單該放在政府部門和社區中心，更需要放在學校、網吧、商舖、教會、和尼泊爾機構等。這些印刷品該有不同版本針對不同年齡層。

3.2. 次級預防：預防香港尼泊爾濫藥者繼續濫藥及幫助他們戒毒

- (甲) 該有更多尼泊爾裔的社工和前線人員。
- (乙) 於香港的戒毒中心，除了有基督教的戒毒方法，該有其他種類的方法，如「麻醉藥品濫用者互助協會」的方法，這可令到濫藥者可按著個人需要找到合適的服務。
- (丙) 於香港的住院戒毒服務，該注意住院者的文化需要，容許尼泊爾住院者保持他們的文化，包括語言、食物和宗教，並且，戒毒中心內該有尼泊爾裔的員工。
- (丁) 就著文化原因，女性尼泊爾濫藥者會比起男性更被污名化，她們會較猶豫尋求有關濫藥的服務，故此，社會該有專為女性尼泊爾濫藥者設計的服務。
- (戊) 家人是一個令戒毒者戒毒和獲得支持的重要因素，所以，在戒毒和康服期間，該讓戒毒者的家人參與其中。

3.3. 進級預防：預防香港尼泊爾濫藥者復發

- (甲) 該提供住院後的服務給戒毒者，如「麻醉藥品濫用者互助協會」的聚會。
- (乙) 該設計一個更全面的服務系統給戒毒者，按他們的需要，提供所需服務，並且這些個案該由受過文化訓練的社工及醫護工作人員去跟進。
- (丙) 給不同性別的戒毒者提供適當的職業訓練，讓他們透過工作，加上其他支援服務和活動，如廣東話語言班、英語語言班及興趣小組，重新投入社會。
- (丁) 鼓勵戒毒者建立新社會網絡，及協助他們尋找另類的居住環境，透過容易使用的渠道，給他們提供重要社會服務的資訊，這不單能幫助戒毒者，更能幫助戒毒者身邊的社交圈子，因為他們擔當著協助戒毒者重投社會的重要角色。
- (戊) 需要給社工和從事有關禁藥活動的員工提供足夠的訓練，提高他們的文化和平等機會意識，這可透過大學本科生或研究生課程、以及員工在職訓練。
- (己) 長遠來說，需要認真處理社會針對少數族裔的結構性歧視，尤其需要執行《種族歧視條例》，保證少數族裔能夠參與主流社會，居住環境及工種不受限制，並鼓勵他們擁有公民意識，了解自己的公民權利和義務。